

证券代码：835811

证券简称：唯达技术

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江苏唯达水处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

2018年6月15日

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30号）相关规定。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号）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号）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，公司依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政策、通知，相应变更财务报表格式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三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规定变更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规定变更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采用追溯调整法

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印发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

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号）的要求，公司对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追溯调整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本次会计政策对公司的报表列报影响为：

- （1）资产负债表中“应收票据”和“应收账款”合并列示为“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”；“应付票据”和“应付账款”合并列示为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；“应收利息”和“应收股利”并入“其他应收款”列示；“应付利息”和“应付股利”并入“其他应付款”列示；“固定资产清理”并入“固定资产”列示；“工程物资”并入“在建工程”列示；“专项应付款”并入“长期应付款”列示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
- （2）在利润表中新增“研发费用”项目，将原“管理费用”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“研发费用”单独列示；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“其中：利息费用”和“利息收入”项目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
- （3）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“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”项目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：

项目	(2017)年12月31日和(2018)年度			
	调整前	影响数	调整后	影响比例
资产总计	125,533,877.40	0.00	125,533,877.40	0.00%
负债合计	41,137,923.44	0.00	41,137,923.44	0.00%
未分配利润	-12,037,379.70	0.00	-12,037,379.70	0.00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84,395,953.96	0.00	84,395,953.96	0.00%
少数股东权益	0.00	0.00	0.00	0.00%
所有者权益合计	84,395,953.96	0.00	84,395,953.96	0.00%

营业收入	81,840,404.72	0.00	81,840,404.72	0.00%
净利润	1,898,683.13	0.00	1,898,683.13	0.00%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1,898,683.13	0.00	1,898,683.13	0.00%
少数股东损益	0.00	0.00	0.00	0.00%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江苏唯达水处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江苏唯达水处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唯达水处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5日